

债券简称：24 蓉金 01

债券代码：148695.SZ

债券简称：24 蓉金 K1

债券代码：524015.SZ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二〇二五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交子金控”）对外公布的《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四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1
第五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2
第六章 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4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6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7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9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0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

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发行且存续的由华泰联合受托管理的债券包括“24蓉金01”、“24蓉金K1”。

二、受托管理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简称	24 蓉金 01	24 蓉金 K1
债券代码	148695.SZ	524015.SZ
债券全称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期限	5 年	5 年
发行规模（亿元）	10.00	8.00
债券余额（亿元）	10.00	8.00
发行时票面利率（%）	2.48	2.38
当期票面利率（%）	2.48	2.38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涉及	不涉及
起息日	2024-04-24	2024-11-20
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报告期内的付息日	不涉及	不涉及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AAA
发行时债项评级	-	-
最新主体评级	AAA	AAA
最新债项评级	-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度，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2024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永强
注册资本	1,000,0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1,000,000.00万元人民币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	2008年9月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796561013
住所（注册地）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480号高新孵化园
邮政编码	610000
所属行业	综合类
经营范围	投资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资本经营，风险投资，资产经营管理，投资及社会经济咨询，金融研究及创新。（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话及传真号码	028-83330322（电话）、028-61886629（传真）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魏雄 职务：副总经理 联系方式：028-83330322
网址	www.cd-jk.com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国际金融中心3号楼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目前，发行人作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的市属大型金融综合性平台，业务主要包括三大业务板块：

金融资本：以“金控申牌”为契机，持续吸引各类金融资本，聚集各类金融牌照，打造交子金融产品及服务矩阵。加强集团管控和业务协同，深度挖掘多牌照、强资源组合下的业务潜能，实现资源互补、业务联动，打造差异化竞争力。

金融服务：围绕特色经营，完善金融业务布局，增强金融创新活力和综合服务能力，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基金管理、资产管理、要素交易、金融安防和产融载体等业务，为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

金融科技：以金融科技作为驱动集团创新发展的引擎，构建金融科技全产业

链布局，大力发展数字金融、金融科技孵化与生态圈打造等业务，积极服务“智慧蓉城”及中国（西部）金融科技发展高地建设。

2023-2024年度，发行人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与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金融资本	4,676,109.14	2,686,210.04	42.55	86.29	4,326,838.59	2,415,988.85	44.16	84.83
金融服务	723,995.57	373,423.90	48.42	13.36	752,187.20	495,569.50	34.12	14.75
金融科技	19,149.55	14,724.76	23.11	0.35	21,689.17	13,650.16	37.06	0.43
合计	5,419,254.26	3,074,358.70	43.27	100	5,100,714.96	2,925,208.50	42.65	100.00

2024 年度发行人主要产品或服务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收入	收入同比变动比例（%）	收入占比（%）	成本	成本同比变动比例（%）	成本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变动比例（%）	毛利占比（%）
融资租赁	49,109.80	3.37	6.26	-	-	-	100.00	-	13.48
资产管理	127,161.22	-1.14	16.22	2,096.20	-28.20	0.50	98.35	0.63	34.33
金融地产	233,258.24	608.31	29.75	135,970.75	502.70	32.40	41.71	32.45	26.70
保安及押运服务等	239,836.15	-2.00	30.59	212,196.23	-2.51	50.56	11.52	4.16	7.59
产品销售	57,581.88	-80.34	7.34	54,757.38	-80.81	13.05	4.91	91.05	0.78
其他	77,073.32	25.64	9.83	14,651.68	91.87	3.49	80.99	-7.49	17.13
合计	784,020.61	-2.96	100.00	419,672.24	-21.72	100.00	46.47	38.10	100.00

（1）融资租赁：本期融资租赁业务收入为49,109.80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6.26%，较上年同期增长3.37%，变动不大；成本为0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为

0%，较上年同期无变动；毛利率为100.00%，较上年同期无变化。

（2）资产管理：主要涉及鼎立资管、益航资管等业务，本期资产管理收入为127,161.22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6.22%，较上年同期降低1.14%，变动不大；成本为2,096.20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为0.5%，较上年同期降低28.2%，主要系鼎立资管、益航资管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毛利率为98.35%，较上年同期增加0.63%，变动不大。

（3）金融地产：本期金融地产业务收入为233,258.2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29.75%，较上年同期增长608.31%，主要为交子公园公司本期地产收入增加200,393.82万元；成本为135,970.75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为32.40%，较上年同期增长502.7%，主要为交子公园公司本期地产销售成本增加113,099.66万元；毛利率为41.71%，较上年同期增长32.45%，主要为交子公园公司本期地产收入导致毛利率增加所致。

（4）保安及押运服务等：本期保安及押运服务等收入为239,836.15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30.59%，较上年同期降低2%，变动不大；成本为212,196.23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为50.56%，较上年同期降低2.51%，变动不大；毛利率为11.52%，较上年同期增长4.16%，主要为成本降幅大于收入降幅导致毛利率增长所致。

（5）产品销售：主要涉及供应链集团、交子公园等供应链业务，本期产品销售收入为57,581.88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7.34%，较上年同期降低80.34%，主要为供应链集团本期销售收入减少167,989.10万元；成本为54,757.38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为13.05%，较上年同期降低80.81%，主要为供应链集团本期成本减少163,444.56万元；毛利率为4.91%，较上年同期增长91.05%，主要为供应链集团本期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7.41%所致。

（6）其他：本期其他收入为77,073.32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9.83%，较上年同期增长25.64%，主要为本期期货、保理等业务收入增加所致；成本为14,651.68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为3.49%，较上年同期增长91.87%，主要为本期期货、保理等业务收入增加导致成本增加所致；毛利率为80.99%，较上年同期降低7.49%，主要为成本增幅大于收入增幅导致毛利有所减少所致。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一）公司主要财务状况

1、财务会计整体情况

2024年度发行人整体财务状况表现较为稳定，发行人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2024年财务情况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方面，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范围内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3,620.41亿元，总负债为12,390.75亿元，所有者权益为1,229.66亿元。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1.93亿元，净利润140.4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1.10亿元。

2、资产情况

截至2024年末，公司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3、负债情况

截至2024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12,390.7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4.40%。其中，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897.66亿元和2,650.00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9.65%。总体来看，公司总体负债规模略有增长，主要系有息债务增长较快，债务结构以长期债务为主，短期债务为辅，不存在逾期未偿还有息债务。

4、现金流情况

2024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915.26亿元，较上年变化较大，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成都银行开展银行业务导致现金头寸波动；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28.74亿元，较上年变化较大，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成都银行开展投资业务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44.96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较大，主要系为满足公司发展中的资金需求相应增加对外融资所致。

（二）大类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2024年末，公司资产受限金额为1,332.85亿元，主要为货币资金及其他。
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 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 例
货币资金	8,546,354.79	5,417,346.93	63.39%
存货	1,068,738.49	105,902.56	9.91%
长期应收款（包含分 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长 期应收款）	664,684.03	548,313.57	82.49%
投资性房地产	1,032,308.87	456,704.04	44.24%
在建工程	595,169.12	357,657.36	60.09%
其他（包含：交易性 金融资产、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等）	37,151,294.63	6,442,616.6	17.34%
合计	49,058,549.93	13,328,541.06	—

第四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披露了以下公告：

- 1、《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 2、《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 3、《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调整募集资金偿还有息负债明细的公告》；
- 4、《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 5、《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罗铮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的公告》；
- 6、《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一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7、《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半年度报告》；
- 8、《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 9、《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三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华泰联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主管机关的相关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第五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加强规范公司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其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发行人为公司债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相关制度设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募集资金使用设置了分级审批权限。

二、专项账户设立及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公司债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发行人已在募集资金到达专项账户前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发行人依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设立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并签订相关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到账时，发行人按照要求将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上述专项账户中。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蓉金 01、24 蓉金 K1 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及财务公司账户内进行。

24 蓉金 01 债券已发行 10.0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有息债务。该期债券在履行发行人相关内部程序后调整偿还有息负债的具体明细，并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该程序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

24 蓉金 01 债券已发行 8.0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将不低于 70%募集资金用于科技创新类企业出资以及对科技创新方向的基金进行权益出资，剩余部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截至 2024 年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4.46

亿元，未使用余额 3.54 亿元，已使用部分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四、募集资金审批程序

经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支出的付款审批手续符合规定。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披露

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均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安排使用，不存在擅自改变前次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而未做纠正的情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正常，募集资金存放、审批和使用流程均严格按照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的情况。发行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

第六章 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及有效性分析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

各期债券发行不涉及保证、抵质押担保等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本次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次债券的本 息偿付情况

一、公司债券偿付情况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 情况	投资者回售选 择权的触发及 执行情况	发行人赎回选 择权的触发及 执行情况
24 蓉金 01	148695.SZ	未到付息兑付期	不涉及	不涉及
24 蓉金 K1	524015.SZ	未到付息兑付期	不涉及	不涉及

二、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较为有效地执行了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2024年度，华泰联合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均尚未到付息兑付时点，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情况

表：发行人最近两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末/度	2023 年末/度
总资产（亿元）	13,620.41	11,876.18
总负债（亿元）	12,390.75	10,830.60
全部债务（亿元）	2,641.65	1,876.91
所有者权益（亿元）	1,229.66	1,045.58
营业总收入（亿元）	541.93	510.08
利润总额（亿元）	168.35	149.90
净利润（亿元）	140.45	124.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90.61	80.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31.10	25.86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915.26	-237.92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28.74	-179.7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744.96	23.88
流动比率	0.31	0.28
速动比率	0.30	0.27
资产负债率（%）	90.97	91.20
债务资本比率（%）	68.24	64.22
营业毛利率（%）	46.47	33.65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39	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5	1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0	12.62
EBITDA（亿元）	193.07	175.4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64	9.35
EBITDA 利息倍数	16.45	8.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33	6.20
存货周转率	0.51	1.06
总资产周转率	0.01	0.01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来看，2023-2024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27 和 0.31，速动比率分别为 0.27 和 0.30。

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来看，2023-2024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1.19%和 90.97%。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并表子公司成都银行所属的特殊行业所致。2023-2024 年度，成都银行营业收入分别为 217.02 亿元和 229.82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16.72 亿元和 128.50 亿元，运营情况良好。

2023-2024 年度，发行人 EBITDA 分别为 175.46 亿元和 193.07 亿元，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8.32 和 16.45。随着公司业务的稳步开展，公司整体收入规模有望实现稳步增长，盈利能力得以逐步提高，利息保障水平有望稳健提高。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十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发行人 2024 年度按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信息披露等各项义务。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与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24 蓉金 01、24 蓉金 K1 债券尚未到付息兑付时点，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不存在受托管理人须采取应对措施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 年度）》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